

遭四年冤狱 北京法轮功学员王凤龙被迫害致死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北京报道）北京市房山区法轮功学员王凤龙，二零一四年从家中被绑架、非法判刑四年，在北京市柳林监狱长期遭受折磨，身体出现高血压、糖尿病、脑血栓等症状，二零一八年四月底出狱，于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日含冤离世，终年五十八岁。

王凤龙，男，家住北京市房山区城关街道顾册村。在中共对法轮功持续至今近二十年的迫害中，他因修炼法轮大法，曾十一次被非法拘留、劳教、判刑，在非



信仰合法迫害有罪

法关押期间曾遭受各种酷刑折磨：坐小板凳、不让吃饱饭、洗冷水澡、群殴、电击等。王凤龙于二零零四年三月被房山公安局从家中绑架，并非法关押一个多月；于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房山恶警又从家中把王凤龙骗走，再次绑架了他，

非法劳教两年半。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北京房山公安局、房山城关派出所、周口店派出所警察和西山小镇物业人员联合绑架了王凤龙夫妇。他们采取欺骗的手法，声称是查水电费的，骗取开门后非法抄家，抢劫走了电脑、打印机和光盘，还有播放器、手机等，并将其儿子（未修炼法轮功）的电脑一并抄走。他们还翻墙对王凤龙的另一住所非法抄家，抢走大法书籍、师父法像、手机及真相资料。

王凤龙妻子被放回，王

凤龙被劫持到房山看守所关押，之后被转到北京臭名昭著的七处，再度转回到房山看守所关押。二零一五年四月初，被非法判刑四年。

在北京市柳林监狱被非法关押期间，王凤龙长期遭受折磨，身体出现高血压、糖尿病、脑血栓等症状。二零一八年四月底从监狱回来，又过了八个多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日含冤离世。迫害关押王凤龙的有：房山公安局、看守所，北京市劳教人员调遣处，北京市团河劳教所，北京市柳林监狱。◇

刚出冤狱 北京怀柔区孙福义又被关押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北京报道）北京怀柔区七十多岁的法轮功学员孙福义、徐俊明夫妇，三月七日上午从怀柔县城家里开车回九渡河老家。到九渡河老家没多久，孙福义夫妇就被尾随的怀柔区警察、国保、610 人员在家中控制。七日中午，孙福义被警察绑架到怀柔泉河派出所（孙福义怀柔县城家所辖区的派出所），现被非法关押在怀柔看守所。

随后，几个警察到孙福义九渡河的老家非法抄家，抢走两套大法书籍和大法资料及其它个人物品。下午五点左右，警察将法轮功学员徐俊明也绑架到泉河派出所，并非法拉走抢夺的一车私人物品。



三月八日，徐俊明被泉河派出所警察送到怀柔看守所时，体检时血压高压 190，低压 140，看守所拒收。八日深夜，警察才将徐俊明送回九渡河的家中。

三月九日上午，俩男警察到徐俊明九渡河家中骚扰，呆了很长时间。

整个过程孙福义、徐俊明夫妇给上门迫害的警察讲真相，希望他们记住“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被非法审讯时警察让徐俊明签字，写保证。徐俊明说：

如果没有修大法，我的命都没了。徐俊明和孙福义在炼法轮功之前身体有很重的疾病，炼功后都好了。法轮功给他们带来了身体健康。

孙福义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才结束三年冤狱，从前进监狱回家。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孙福义与妻子徐俊明到顺义区石门市场购物，徐俊明与一摊主讲法轮功被迫害的事实，并送给摊主真相期刊，被摊主诬告，孙福义被绑架到顺义看守所，还被非法抄了三个家（在农村、县城及儿子的家）。孙福义被非法判三年，后转到北京市第二监狱，又被转到天津前进监狱。

孙福义是当地乡亲口中“万里挑一”的好人。孙福义是北京市怀柔电信局

退休职工，家住北京怀柔区九渡河。他以前就有前列腺炎、腱鞘炎，一九九七年炼法轮功以后病都好了。孙福义不光对家里人好，对村里人，认识不认识的人，他都同样热情对待。他有辆车，知道村里或看到街上车站有人等车，他就主动停车问人家去哪，准把人拉到地儿，也不跟人要一分钱。他在电信局上班，谁家修电话一声就去，用自己的休息时间，一干就是两、三个小时，等干完活，一说吃饭就找不着人了，早走了。

村里有人到怀柔区办事，有人听说他是九渡河的，就说：“九渡河有一个叫孙福义的，那可是个大好人，这人在世界上都少有！”◇

迫害法轮功 北京市房山区副区长刘胜国遭恶报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北京报道)二零一九年三月二日消息,北京市房山区政协原副主席、房山区原副区长刘胜国因“严重违纪违法”被立案审查,其被指涉黑涉恶腐败。刘胜国任职期间,忠实执行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政策,由一个街道工委副书记蹿升至房山区政府副区长位置。他被立案审查,实则是其迫害善良的天理报应。

刘胜国,男,一九六二年五月生。刘胜国自一九八六年起,就一直在房山区隶属的镇、街道任镇党委书记、街道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等职务。二零零二年起,历任北京市房山区民政局局长、房山区政府办公室主任。二零一三年七月,任房山区政府副区长。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任房山区政协副主席。二零一九年三月,被“双开”(开除邪党党籍和公职)。

刘胜国在房山区任职三十年,可谓三朝元老,刘积极追随江泽民对法轮功“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灭绝政策,全程参与迫害法轮功,由于迫害法轮功“政绩显著”,刘胜国由一个街道工委副书记蹿升至房山区政府副区长位置,他是房山区迫害法轮功主要负责人之一。

北京市房山区、大兴区历来是迫害法轮功的重灾区,刘胜国在房山区任副区长的三年中,房山区公检法大肆绑架、关押、诬判、冤判法轮功学员更是有恃无恐。

房山区当局仅在二零



一四年七月二十日一天之内,就绑架四十六名法轮功学员,房山区委、区政府纠集大批警力到法轮功学员家中去绑架、抄家。

警察采取蹲坑、盯梢、跟踪、欺骗、断电等卑鄙手段,闯进法轮功学员的家,抄走多套电脑、打印纸、手机、大法书及其它大法资料,法轮功学员大部份被关进洗脑班、看守所遭受迫害,有的人遭两次绑架。

房山区受江泽民邪恶势力影响最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北京当局要求各区县绑架法轮功学员,房山区委、区政府积极执行邪恶命令,令各派出所绑架法轮功学员七十多人、非法批捕二人。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房山区法院对九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公安、国保、“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和各派出所至少绑架了五十五名法轮功学员。绑架的表面原因大都因控告江泽民一事引发,不少人被劫持到洗脑班。

房山区法院徇私枉法诬判法轮功学员,副区长刘胜国罪责难逃。下面仅举几例:

1、北京市房山区法轮功学员刘凤霞二零一四年与同村法轮功学员张继国在集市上因花真相币被警察绑架,刘凤霞被放回,张

继国被拘留,后被非法判刑四年。随后不久,刘凤霞被法院通知遭判刑。

2、北京市房山区官道乡法轮功学员胡庆贵,二零一五年被房山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现被非法关押在湖北沙洋范家台监狱遭受迫害。

3、北京市房山区法轮功学员王磊女士被非法判刑八年。

4、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法轮功学员许秀芬被非法超期关押一年多,于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被非法判刑两年,并处罚金四千元。

5、法轮功学员张秀芬,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被房山区法院非法判刑。

6、房山区法院采取非法秘密宣判手段,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诬判法轮功学员杨秋英七年、胡庆贵三年、李双利三年。

7、参加庭审旁听的法轮功学员王秀凤,旁听出来时被警察扣留。二零一五年十月下旬法院在未通知家属的情况下,秘密诬判年逾七旬的老人七年刑。

8、饶乐府法轮功学员张继国,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被房山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上诉被驳回,同年十二月九日,被送往北京女子监狱迫害。

9、良乡镇法轮功学员许秀芬,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被房山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并被勒索四千元。

10、法轮功学员王树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被房山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二十四日提出上诉,

遭房山区看守所警察有意拖延。三十日,家属被告知上诉过期,没被法院接受,家属非常气愤,指有意刁难,程序完全违法。

今天,刘胜国被中共邪党政治清洗,是他昔日迫害法轮功的报应。

中共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已经持续二十年。对法轮功学员的立案、侦查、抄家、罚没、拘捕、洗脑、酷刑、劳教、判刑等系列行为全都是违反法律,滥用职权犯罪的。

江泽民流氓集团利用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的邪恶政令,指挥各省市自治区政府编造谎言,制造了人类历史上最大之冤案,对善良人无辜地迫害,犯下了滔天的群体灭绝罪。

作为坚定执行邪党命令的副区长刘胜国,将接受天理、道义的审判。◇

—你知道吗?—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

上图为中共“天安门自焚”伪案现场图片。汽油燃烧,火温可达500度以上,这样的高温中,王进东却能稳坐不动,头发也没烧坏。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等着,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这不是演戏又是啥? ◇